

「你是否同意：在合憲、合法及戰略考量架構下，重新恢復『國統綱領』，並恪遵以下四大原則『以全民的福祉為依歸，而不是黨派之爭』、『保障基本人權，實踐民主法治為宗旨』、『大陸與台灣均是中華民國的領土』、『首應尊重台灣地區人民的權益並維護其安全與福祉』。」全國性公民投票案聽證會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30 分—3 時 17 分
地點：中央聯合辦公大樓 10 樓會議室（臺北市徐州路 5 號 10 樓）

主持人：

周志宏委員

領銜人：

彭迦智先生

領銜人之輔佐人：

周美雲女士、陳金柱先生

學者專家：

姜皇池教授、陳衍任專案助理教授、孟藹倫理事、孫成玉董事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周鳴瑞副處長、劉士毅科長

中央選舉委員會職員：

莊國祥主任秘書、賴錦琬處長、蔡金誥副處長、王明德高級分析師、唐效鈞科長、黃宗馥專員、馬意婷專員、葉芷欣專員、張乃文專員、張凱棣科員、劉尚瑋科員

1 司儀：

2 現在報告聽證會應行注意事項：

3 一、出席者須經主持人同意，始得發言。

4 二、禁止吸煙、飲食，並應將行動電話關閉或靜音。

5 三、對於發言者之意見，應避免鼓掌或鼓譟。

6 四、他人發言時，不得加以干擾或提出質疑。

7 五、發言時應針對議題，不得為人身攻擊。

8 六、為免延滯聽證程序進行，不得就主持人已處置或已明白告知為同一
9 問題者，再為重複發言。

10 七、未經主持人許可，不得於聽證進行中進行錄音、錄影或照相。經許
11 可錄音、錄影或照相者，應於媒體專區為之。

12 八、有違反前項各款之情事者，主持人得命其退場或為其他必要之處置。

13 九、每位發言請依所分配時間，在結束前 30 秒會按鈴一聲提醒，發言
14 時間結束時會按鈴兩聲，應即停止發言。發言時請靠近麥克風，以利收音。

15 聽證會開始，請主持人介紹出席聽證人員並說明案由、發言順序、時間
16 等事項。

17 主持人周志宏委員：

18 提案人、與會的專家學者，還有各機關代表，以及在場的女士、先生，
19 大家好。提案人彭迦智先生在 108 年 11 月 12 日所提「你是否同意：在合憲、
20 合法及戰略考量架構下，重新恢復『國統綱領』，並恪遵以下四大原則『以
21 全民的福祉為依歸，而不是黨派之爭』、『保障基本人權，實踐民主法治為
22 宗旨』、『大陸與臺灣均是中華民國的領土』、『首應尊重臺灣地區人民的
23 權益並維護其安全與福祉』。」這個提案，本會多數委員認為應依公投法第
24 10 條第 4 項規定來舉行聽證會。

25 非常感謝大家能夠來參加今天的聽證會，今天聽證會的議題主要有五
26 點：一、本案是否為重大政策之複決？二、本案提案內容是否不能瞭解其提
27 案真意？三、本案是否為一案一事項？四、本案涉及總統權力行使及國際兩
28 岸情勢等複雜因素，是否應以公投法第 16 條方式提出公提案？五、其他事
29 項。

30 為了使我們聽證程序順暢進行，請發言者及在場人員能夠配合剛剛司儀
31 所宣布的注意事項。

32 今天聽證會的時間配當，提案人的領銜人或其委任代理人陳述意見為 15
33 分鐘；學者專家及機關代表陳述意見為 25 分鐘，發言順序依序為學者專家、
34 機關代表，各發言者的時間分配為 5 分鐘；出席者發問及答覆的時間共 30 分
35 鐘。

1 我們歡迎今天參與本次聽證會的學者專家，首先來介紹第一位是國立臺
2 灣大學法律學系的姜皇池教授，第二位是臺灣科技大學專利研究所的陳衍任
3 專案助理教授，第三位是國際婦女法學會的孟藹倫理事，第四位是艾爾帕斯
4 國際有限公司孫成玉董事；今天的政府機關代表是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綜合規
5 劃處周鳴瑞副處長，另外出席的還有劉科長。

6 現在我們就進行聽證會的正式程序。現在請提案的領銜人或委任代理人
7 來陳述意見，時間 15 分鐘，請彭先生。

8 領銜人彭迦智先生：

9 主席還有各位先進，大家好。在這邊，提案領銜人做第一次的陳述。

10 不管藍、綠任何政黨都是臺灣的政黨，不管本土派、外省派都是臺灣派，
11 不管原住民、新住民都是臺灣人民，生長在臺灣這塊土地，定當共同捍衛臺
12 灣民主與自由，更要一同致力讓經濟繁榮、社會安定、臺灣進步。

13 我們的敵人不是民進黨、國民黨，也不是蔡英文、韓國瑜、郭台銘、柯
14 文哲。我們的敵人是製造仇恨、對立、分裂的人，目前臺灣真正的需要是團
15 結一致、同舟共濟，臺灣需要的是寬容與饒恕。中華民國是我的國家，我以
16 身為中華民國的國民為榮，我熱愛臺灣，我更愛中華民國，中華民國國旗不
17 是國民黨的標誌，也不是韓國瑜專屬的，是我們中華民國國民的。

18 中華民國已事實存在 109 年，也是主權存在，從宣示治權與主權的兩個
19 面向來看：臺灣是一個自由地區，是中華民國治權範圍的一部分；中華民國
20 主權涵蓋自由地區與大陸地區，與對岸中華人民共和國有著主權的重疊關
21 係，但不是上下隸屬關係，更不是國與國的關係。

22 中華民國向國際社會爭取認同的是「中華民國」的國號。這是我的護照，
23 用「中華民國」的名義，可以通行全世界 114 個國家免簽證，比大陸地區政
24 府所發行的護照還好用。中華民國，不是奇怪拼湊的「中華民國臺灣」，更
25 不是「臺灣國」，我們應該向世界大聲說：「中華民國在臺灣。」

26 我們為何要恢復國統綱領的主張？從民進黨遇見「統一」就抗拒，以及
27 蔡英文總統的挺臺獨作為來看，這個主張似乎無可被接受的空間。但若蔡政
28 府能進一步檢視國統綱領合於憲政法制之內涵，及制定之初所考量的戰略意
29 涵，或可期為執政下兩岸僵局帶來轉圜契機。

30 首先，國統綱領明確以「統一」作為國家發展方向，乃源於中華民國憲
31 法中「一個中國」之概念，且與憲法增修條文序言中「為因應國家統一之需
32 要」，以及兩岸人民關係條例中「大陸地區」等用語，皆為「一個中國」內
33 涵之依據。政府目前是依據中華民國憲法、兩岸人民關係條例處理兩岸事務，
34 其實是與國統綱領之「一中」內涵相契合。

35 其次，國統綱領所揭櫫有關之四大原則，不僅合於憲法規範，更與民進

1 黨力倡「人權」、「民主」、「法治」、「臺灣優先」等價值相呼應，故國
2 統綱領已清楚寫出國家統一應謹守之原則，蔡政府理應張臂迎之，而無拒絕
3 之理。

4 既然大陸用武統、飛彈、軍機、航母威嚇臺灣，我們就用國統綱領的統
5 一訴求回擊大陸。證據顯示，越來越多大陸人民喜歡自由地區臺灣實施的三
6 民主義、五權憲法，因為臺灣從最基層的村、里長到國家元首總統皆由人民
7 選舉出來。

8 所以，臺灣是對岸以及全球華人的民主燈塔。大陸地區最害怕臺灣推出
9 「三民主義統一中國」的口號，因為大陸 14 億人民越來越多人討厭獨裁的
10 共產黨「中國特色社會主義」。

11 臺灣社會雖然已經民主化，但這並不是表示臺灣已經獨立建國。美國、
12 中共與全世界其他國家，應該看清中華民國存在的法理與事實，認同臺灣就
13 是認同中華民國，臺灣是中華民國治理範圍的一部分。臺灣不是臺獨，政府
14 不應再亂改國名稱號「中華民國臺灣」來混淆視聽。

15 臺灣是全球華人唯一的民主國家，中華民國存在，就是大陸 14 億人民
16 的希望，大陸人民終將唾棄共產黨不公平制度，兩岸和平、偃武修文，這才
17 是廣大中國人的福氣。

18 兩岸現狀是內戰問題的延續，兩岸任何一方都沒有宣告終止戰爭。大陸
19 地區政府對臺灣的文攻武嚇已經 70 年了，這並不可怕，最可怕的是臺灣獨
20 立的訴求，因為臺灣獨立是懦弱表現、是失敗主義作祟、是自卑、是沒有自
21 信、是否定中華文化、是否定中國人身分。

22 兩岸議題很特殊，是政治、軍事問題，不是上街頭喊口號、示威遊行可
23 以解決，所以要解決兩岸問題，當然是要從政治、軍事方面著手。軍事當然
24 就是指國防武力；政治是指思想、信仰、力量，也就是政治作戰，「三民主
25 義統一中國」。執政者最愚蠢的做法是用販賣仇恨來掩蓋權力的恐懼，激化
26 世代差異，搞年齡、族群對立。

27 臺灣遲早要面對統一議題，無法迴避、無法躲藏。臺灣要成為全世界最
28 堅強的反共基地，大陸共產黨遲早會垮臺，消滅共產政權、統一中國大陸，
29 才是臺灣唯一的出路，我們要對大陸 14 億人民進行統戰。

30 過去 30 年藍、綠兩黨執政之下，臺灣只求安逸、保持現狀、維持小確
31 幸，反而造成臺灣人民忘了自己的身分與歷史定位，臺灣是繼承了中華道統
32 的所在地，臺灣也保有了豐富美麗的中華文化。臺灣有今天的成果，是因為
33 中華民國光復了臺灣，讓臺灣脫離日本殖民 50 年的迫害。

34 亞洲第一個民主共和國是中華民國，1911 年 10 月 10 日就是在武漢誕
35 生，其實這次武漢冠狀病毒已經預表了中共政權即將垮臺，中華民國即將再

1 起，臺灣人民要有信心，中華民國青天白日滿地紅的國旗，即將飄揚在全中
2 國大陸各地，大陸共產黨政權只是依靠高壓、恐嚇、威脅、暴力、掌控，維
3 繫其違法政權。再一次強調，我們不要懦弱、自卑、沒自信，我們要預備好，
4 這國統綱領是政治作戰的武器，是兩岸人民終極的盼望，是中華民族再次榮
5 耀興起，進入世界舞臺的關鍵鑰匙。

6 當初國統會與國統綱領是時任中華民國總統李登輝的推動和參與下完
7 成，並在行政院院會通過後，頒布實施的。95年2月27日，陳水扁總統在
8 主持國安高層會議，宣布終止國家統一綱領，簡稱「國統綱領」。過了幾天，
9 3月3日，美國國務院就書面聲明關切「廢除」與「終止」有何不同，外交
10 部立即鄭重澄清「廢除」與「終止」不相同。

11 很多人不曉得臺灣有這個寶貝，以下我來說明國統綱領的內容。

12 國統綱領的前言：中國的統一，在於謀求國家富強與民族長遠的發展，
13 是海內外中國人共同的願望。海峽兩岸應建立在理性、和平、對等、互惠的
14 前提下，經過適當時間的坦誠交流、合作、協商，建立民主、自由、均富的
15 共識，共同建立一個統一的中國。基此認識，特制訂本綱領，務期海內外全
16 體中國人同心協力，共圖貫徹。

17 國統綱領的目標：建立民主、自由、均富的中國。

18 國統綱領的四大原則：

19 第一，大陸與臺灣均是中國的領土，促成國家的統一，應是中國人共同
20 的責任。

21 第二，中國的統一，應以全民的福祉為依歸，而不是黨派之爭。

22 第三，中國的統一，應以發揚中華文化，維護人性尊嚴，保障基本人權，
23 實踐民主法治為宗旨。

24 第四，中國的統一，其時機與方式，首應尊重臺灣地區人民的權益並維
25 護其安全與福祉，在理性、和平、對等、互惠的原則下，分階段逐步達成。

26 國統綱領的三個階段進程：

27 一、近程－互惠交流階段：

28 （一）以交流促進瞭解，以互惠化解敵意；在交流中不危及對方的安
29 全與安定，在互惠中不否定對方為政治實體，以建立良性互動
30 關係。

31 （二）建立兩岸交流秩序，制訂交流規範，設立中介機構，以維護兩
32 岸人民權益；逐步放寬各項限制，擴大兩岸民間交流，以促進
33 雙方社會繁榮。

34 （三）在國家統一的目標下，為增進兩岸人民福祉：大陸地區應積極
35 推動經濟改革，逐步開放輿論，實行民主法治；臺灣地區則應

1 加速憲政改革，推動國家建設，建立均富社會。

2 (四) 兩岸應摒除敵對狀態，並在一個中國的原則下，以和平方式解
3 決一切爭端，在國際間相互尊重，互不排斥，以利進入互信合
4 作階段。

5 二、中程－互信合作階段：

6 (一) 兩岸應建立對等的官方溝通管道。

7 (二) 開放兩岸直接通郵、通航、通商，共同開發大陸東南沿海地區
8 ，並逐步向其他地區推展，以縮短兩岸人民生活差距。

9 (三) 兩岸應協力互助，參加國際組織與活動。

10 (四) 推動兩岸高層人士互訪，以創造協商統一的有利條件。

11 三、遠程－協商統一階段：

12 成立兩岸統一協商機構，依據兩岸人民意願，秉持政治民主、經濟
13 自由、社會公平、軍隊國家化的原則，共商統一大業，研訂憲政體
14 制，以建立民主、自由、均富的中國。

15 以上就是國統綱領的全文。

16 再者，國統綱領乃是由各政黨代表組成之國統會所制定，存在維持兩岸
17 關係穩定之戰略意涵，即以「統一」的概念尋求兩岸和平共處，並採取如兩
18 個政治實體為定位之創造性模糊名詞，由雙方依所需各自解讀。是以，務實
19 的國統綱領或可提供足夠的緩衝空間，化解政府所面臨兩岸互信盡失的僵
20 局。

21 95年2月27日，陳水扁對國統綱領做出終止適用取代廢除的決定，技
22 巧性地留下日後可能恢復的空間。前總統馬英九雖然沒有恢復國統綱領，但
23 是其「九二共識」、「一中各表」，卻開創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的榮景。

24 而今政府既不接受「九二共識」、「一中各表」，對兩岸僵局又束手無
25 策，故政府應就國統綱領目前僅是終止適用並非廢除之事實作出回應，此宣
26 示或可牽引出兩岸友善的對話空間。若再進一步召集朝野研商，於合憲、合
27 法架構下賦予國統綱領此階段之意義，則兩岸僵局獲得舒緩，應可期待。

28 對於兩岸問題，有三個重點可以歸納：

29 第一，對於兩岸和平協議，有兩種可能的框架，「中央對地方」以及「完
30 全對等」兩種。其實兩岸和平協議用途有限，雙方可以談怎麼對等，但不能
31 當真。

32 第二，如果兩岸要對等，那就是一國兩府，也就是中共願在國際上不打
33 壓臺灣，讓臺灣加入聯合國，讓臺灣和各國平等往來，兩岸關係正常化，互
34 不否定，正常交流，對臺灣採取三和政策，和平共處、和平競爭、和平過渡。

35 第三，兩岸未來若要走向統一，應該由臺灣來推動，讓臺灣主導。臺灣

1 的民主制度比較符合國際潮流，比較優良、先進，應該由好的統一不好的。

2 兩岸不是國民黨、民進黨之爭，而是生活方式與價值觀之爭，和平才是
3 兩岸共同追求的目標，戰爭是兩岸人民的災難，不是奪權的遊戲，更不是選
4 舉操弄的工具，國軍是保家衛國的第一線，絕對不是選舉造勢的工讀生。

5 國統綱領本身已清楚表明拒絕接受中共政權統治及一國兩制訴求。政黨
6 再繼續製造仇恨、對立，全民皆輸。維護主權要用實際行動表明，國統綱領
7 不卑不亢，是保護中華民國的正統，捍衛主權的積極作為。

8 所以，我們提出此「捍衛主權」公投案，是要重新恢復國統綱領。

9 以上是領銜人彭迦智所報告。

10 主持人周志宏委員：

11 領銜人彭先生，你還有 1 分鐘左右的時間。你沒有針對今天聽證的議題
12 來發言，是不是可以利用剩下時間來簡單說明一下有關今天會議的議題？

13 領銜人彭迦智先生：

14 在今天這個公文行文上面是有提到，在公投主文上面的戰略考量跟恪遵
15 四大原則這個部分，我同意可以挪到理由書上面去做敘述。

16 在這個公文上面有提到，終止適用在這個部分，它是一個法律的問題，
17 所以這個是屬於重大政策之複決跟創制？這部分我們也希望今天能請專家
18 們做一個回答。

19 另外，還有一個部分，國統綱領的四大原則，這是本來就在國統綱領裡
20 面的，所以它並不是我們所編撰、杜造的一個四大原則。

21 基本上是做這樣的回答。

22 主持人周志宏委員：

23 領銜人的輔佐人有沒有要補充？沒有的話，我們就接下來請專家學者發
24 言。

25 現在請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系姜皇池教授發言，時間 5 分鐘。

26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系姜皇池教授：

27 主席謝謝，我很簡要地說。

28 第一個問題，這個到底是重大政策的創制或是複決？因為憲法、憲法增
29 修條文跟公民投票法都沒有對創制、複決內涵進行完整定義，不過最高行政
30 法院 105 年判字第 127 號的行政判決裡面有規定。它相當長，我把重點核心
31 唸一下就好，「所謂立法原則、重大政策之『創制』，乃公民藉由投票方式，
32 就公民提議之該等事項表示意志，督促政府採取積極作為使其實現，概念上，
33 係從無到有之制度；而所謂法律、重大政策、憲法修正案之『複決』，則係
34 公民藉由投票就其代表機關所通過之法案或進行中之政策，行使最終決定
35 權，乃就既存之法案或政策決定是否繼續存續（廢止或否決）之制度，是就

1 法律或重大政策提案複決者，必然是反對行將通過或已然通過之法律或重大
2 政策。」

3 用簡單的來講，最高行政法院認為判斷系爭案件究係創制或複決，其判
4 斷標準是以所要複決之事項、政策是否已經在制定過程，或業已制定並執行。
5 假如是在制定過程或已經執行，則人民就行使複決權予以廢止或否決；假如
6 系爭事項係屬政府並未制定之政策，或已經廢止、或停止適用之政策，則所
7 行使是創制權。

8 回到本案來看，本案的提案內容有點複雜，不過我們如果把本案提案內
9 容簡化之後，「重新恢復『國統綱領』」，那麼應該是屬於重大政策之創制。

10 首先，現行兩岸政策沒有完全落實國統綱領內容，國統綱領內容並非現
11 有政策，所以重新適用國統綱領應該是從無到有的倡議。

12 第二個，13年前我們本來有個國統綱領，只是因為陳水扁總統在13年
13 前把它停止適用，那麼現行政策是不適用國統綱領，所以應該是屬於重大政
14 策的複決，我想這是提案人的想法。但是這樣的見解會產生一個問題，現行
15 政策並不是單純捨棄掉原先的國統綱領，國統綱領所涉及的層面非常廣，各
16 層面的狀況不一，所以沒辦法簡單地簡化說，現在已經都完全沒有國統綱領。

17 因此，我個人會認為這個案子比較適合、應該把它定位為重大政策之創
18 制。

19 第二個議題是它是不是不夠明瞭？當然我不重複提案，我們現在來假設
20 提案是要恢復國統綱領，是指再度重新適用國統綱領：

21 首先，國統綱領內容提案人剛剛有唸過，其實相當多、相當複雜，不是
22 所有人都明白，所以應該在理由書闡述國統綱領全部內容，包括目標跟進程。

23 再來，與合憲及合法概念相較下，他提到要所謂的「戰略考量」，可是
24 戰略考量本身並沒有舉世公認的標準可供檢視，至少戰略標準的差異由誰來
25 考量、又是誰的戰略標準都沒辦法從提案主文或理由書得知，所以我們很難
26 認定這樣會符合公民投票法第9條第3項所要求的主文必須簡明、清楚。

27 再來，提案強調在合憲、合法及戰略考量下，重新恢復國統綱領，這樣
28 的意義也不太容易理解。解釋上，它有兩種可能：假如在合憲、合法及符合
29 戰略考量架構，才重新恢復國統綱領，這是第一種解釋可能；第二種解釋是
30 假如重新恢復國統綱領，它是屬於合憲、合法，也符合戰略考量的架構。第
31 一種情形，應該交給政府、立法及司法權決定即可；若屬第二的話，已經先
32 驗地認定它已經合憲、合法、符合戰略標準，這個也有違反了用詞辦法第4
33 條要中立的要求。

34 至於議題三，是不是一案一事項？其實剛才……

35 主持人周志宏委員：

1 等一下如果還有時間，再請你補充，好嗎？

2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系姜皇池教授：

3 嗯。

4 主持人周志宏委員：

5 接下來，我們先請臺灣科技大學專利研究所陳衍任專案助理教授發言，
6 時間5分鐘。

7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專利研究所陳衍任專案助理教授：

8 主席，我以下就這四個議題來分別說明。

9 首先，第一個議題的結論，我結論上是贊同姜老師的看法。我認為說，
10 本案應該是屬於重大政策的創制，它跟複決比較沒有關係。主要的理由還是在
11 在於說，主文理由書用詞辦法第6條有提到說，複決是針對反對將通過或已
12 通過的重大政策。既然在2006年2月28日國統綱領已經經過了陳前總統的
13 一個終止運用，原則上這一塊其實反而比較像是主文理由辦法第5條創制的
14 概念，因為它現在是要督促政府來積極採取一些作為，去實現一個重大政策。

15 提案人或許是把……有兩個「zhong 止」，中央的「中」跟終於的「終」，
16 兩個「zhong 止」可能混淆在一起。我們法律用語上如果是講中央的「中」
17 ——中止，像刑法上面的中止犯，中止犯本身是一個行為中斷、暫停進行的
18 意思；另外一個概念是我們今天這個終於的「終」——終止，那個是將法律
19 關係向將來發生消滅的效果。既然國統綱領用的是終於的「終」——終止適
20 用，它不是一個暫停適用的情形，所以我覺得效力上應該是已經解除了，沒
21 有再複決的可能性。

22 這是第一塊，所以應該是、我覺得可能是創制會比較理想的。

23 第二個議題有談到是說，提案內容有沒有明瞭提案真意，我的結論是認
24 為說，目前的提案內容其實還不夠明瞭，至於它的理由，我分別說明如下。

25 首先，如果是講說有沒有冗長，到底是冗長，還是恰如其分？我覺得這
26 個其實形式上容易流於主觀，因為它只要是符合了用詞辦法第8條，在100
27 個字以內，我們就很難去質疑說，它有冗長的這個問題，目前確實已經符合
28 了100字以內的要求。再來，各位去看到目前這個提案跟過去的「討黨產」、
29 「反貪腐」或者是「務實返聯公投」的提案內容來看，這個提案其實字數來
30 講，多個幾個字而已，並沒有說太過冗長，因為它是講述那四大原則，你很
31 難講說哪四個原則……因為它已經精簡過了，你要刪哪一個其實都不是很適
32 當。倒是國統綱領的目標跟進程要不要放進公投案當中，這一點確實是不夠
33 明確，因為它有提到是說，它是要恢復國統綱領，但是有沒有包括進程那一
34 塊？這確實是必須要釐清的。

35 戰略考量的部分，其實確實會因人而異，這個觀點。但是，如果是緊鎖

1 著他的理由書當中所講的，要維持兩岸關係穩定的這個戰略意涵的話……就
2 是說如果理解上是在講理由書的維持兩岸穩定的戰略意涵的話，或許還可以
3 接受。但是最理想的寫法其實還是說，「合憲、合法及戰略考量架構下」這
4 個字眼不用放在主文裡面，它放在理由書其實就已經足夠了。

5 我覺得最關鍵的是第三個，就是說這個案件其實會有隱含著正面、負面
6 意涵的問題。因為各位可以仔細看到是說，他提的四點，第一個是全民福祉
7 為依歸，第二個是保障基本人權，第三個是臺灣、大陸都是中華民國的領土，
8 第四個是以臺灣人民的權益為優先尊重，你可以講說第一點、第二點、第四
9 點基本上都沒有太大爭議，也符合憲法的規定，跟一般我們從公民教育的課
10 程當中的講法都沒有問題，但是第三點確實會有爭議。因為到底主權跟治權
11 的範圍有多大？這一直以來都是會有不同的見解。目前的這個提案，我覺得
12 容易會讓大家想說，我如果今天是反對第三點，我同意一、二、四點的話，
13 我到底要投贊成票還是投反對票？就會有這樣的問題，所以我覺得是卡在這
14 個地方。

15 第三個，本案有沒有一案一事項的問題，我的結論是認為說，今天是沒
16 有一案一事項，結論是沒有。因為你今天談了四點，今天四點的情況之下，
17 確實有可能有一案多事項的這個情形。但是，我還是必須強調就是說，如果
18 他現在把提案改成是說，「你是否同意恢復國統綱領？」看起來好像你就很難
19 去質疑它有違反一案一事項的這個問題。其實關鍵還是在於是說，到底一
20 案一事項還是一案多事項這要怎麼切割的問題，我覺得這個我們會裡面要有一
21 個共識。

22 最後一個是議題四，本案是否應以公投法第 16 條方式提出？我的結論
23 是否定。因為公投法第 16 條只是說，總統就國安事項有交付公投的權力，
24 它不是說只能夠總統提出，而排除人民提案的可能性。

25 後續再補充，謝謝。

26 主持人周志宏委員：

27 接下來，我們請國際婦女法學會孟藹倫理事發言，時間 5 分鐘。

28 國際婦女法學會孟藹倫理事：

29 主席、各位學者專家，我想就第一個議題的部分來跟各位報告一下。

30 第一個問題，究竟國統綱領它在法律上，我們怎麼去看待它？它的位階
31 要怎麼去認定？我想這個部分應該沒有疑問，也就是它不是法律，也不是法
32 規命令，它是一個國家政策。當年民國 96 年還 95 年，陳水扁總統是送給行
33 政院院會通過，通過的時候，因為不是法律、不是法規命令，所以沒有辦法
34 用廢止。因為現在行政程序法已經出來了，所以它沒有辦法運用這個名詞，
35 當時是用的叫「廢除」，剛開始是「廢除」。

1 結果各界都非常關注，尤其是美國非常關注，所以美國就要求講清楚、
2 說明白，究竟你是怎麼樣的意思？要不要改變現狀？因為當時是推動臺灣正
3 名，所以大家都很擔心。因此，我想我們跟美國做了很清楚的說明以後，美
4 國認為他已經理解了，當時美國國務院副發言人艾瑞里他就說陳水扁總統並
5 沒有廢除，只是凍結，凍結國統會和國統綱領，重申不會改變現狀的承諾，
6 當時是這樣寫的。

7 所以，我們在提這個公投案、這個案子的時候，確實也覺得這個是一個
8 史無前例的情況。你說它到底是不管叫廢除、廢止或終止，如果我們從法律
9 上來看的話，好像都應該是不存在了，不存在就是改變現狀了嗎？可是當時
10 我們的陳總統也表示只是凍結，沒有要改變現狀，所以國家統一的這個問題
11 其實在憲法裡看的話，本來也就是一個中國。

12 就誠如我們的李前總統他自己在 2015 年 5 月 5 日在嘉義的中正大學演
13 講的時候，有學生跟他提問，他的回答就說，他在 1991 年終止動員戡亂時
14 期的條款，因為有人要主張反攻大陸，他為了不要打仗，所以他就訂國統綱
15 領。李前總統就講得很清楚，也就是國統綱領的訂定，事實上就是依據憲法，
16 本來國家就是要統一的，國家統一的話，我們必須有一個比較和平的方式來
17 處理這個問題，而且要有階段性來做這樣一個統一的做法、具體的做法。

18 所以，我想第一個問題，究竟國統綱領是廢止了，我們如果從法律、法
19 規命令來講，叫「廢止」、「廢除」……他也沒有用一般的用語，很特別，
20 他故意用了一個我們從沒有用過的用語，這個終止究竟有沒有改變現狀？是
21 不是國家統一綱領真的已經不存在了？這個部分實在說起來，我們沒有辦法
22 非常地清楚。所以，我覺得到底我們要把它當作創制還是複決，事實上我們
23 提案人應該沒有特別的意見。

24 我個人是覺得，創制也好，複決也好，重點就是我們認為這個公投案是
25 非常重要的。為什麼重要？誠如李前總統提到的，因為我們不要戰爭啊！各
26 位都知道，如果現在我們讓全世界或者對岸認為我們已經終止國家統一，而
27 我們要尋求的是臺灣獨立的話，我們大家都要面臨戰爭的問題。第二個，如
28 果說你有改變現狀，你沒有說要維持現狀，現在的通郵、通商、通航帶來的
29 國際名聲，很多人也有他的工作權的問題，也有很多這些事業、產業，都是
30 在兩岸的關係裡面，這是非常重要的。所以，這對人民來講是非常重要的。

31 所以，我們看到第四個案子說，好像總統就有權來做這些決定，我想不
32 是那麼單純的。總統畢竟是人民選出來的，而且總統也要為人民的福祉，他
33 要全心全力來做。我們從李前總統的認知，或者他很明確地表示，是為了不
34 要打仗，訂國統綱領，所以我們人民也要主張不要打仗，我們希望恢復國統
35 綱領。

1 所以，我認為這個提案是非常重要的，而且跟全民每一個人都息息相關，
2 這個案子請各位能夠支持，謝謝。

3 主持人周志宏委員：

4 現在請艾爾帕斯國際有限公司孫成玉董事發言，時間 5 分鐘。

5 艾爾帕斯國際有限公司孫成玉董事：

6 主席、各位大家好，我想先請大家想想三個問題，因為問題的本身是有
7 助我們找到答案。第一個，我們是誰？第二個，我們從哪裡來？第三個，我
8 們要往哪裡去？

9 我們是誰？我們也就是中華民國生活在臺灣這兩千三百萬人。以前上一
10 輩的人大都說我們是炎黃子孫，有著五千年悠久的歷史文化。漸漸地，現在
11 大部分的人都說我們是臺灣人，但我們的父母是從大陸過來的，只是有的來
12 得早、有的來得晚。

13 第二個問題，我們從哪裡來？其實剛剛我在回答問題時，我已經回答說，
14 我們是臺灣人，但我們的父母是從大陸移居過來，只是有些來得早、有些來
15 得晚。也就是我們已經有意無意的只願意承認說，我們是從哪裡來，但我們
16 好像越來越不願意去面對我們是誰。因為炎黃子孫、五千年悠久的歷史文化
17 對於生長在臺灣的我們好像是越來越遠，而有這樣的結果，跟我們在教育儘
18 量去中國化有著很密切的關係。

19 然而，不願意面對我們是誰的結果，我們的年輕人可以崇洋、可以崇日，
20 也可以崇韓，但我們對自己的文化卻沒有辦法認同。這是我們這一代的人對
21 我們下一代的人虧欠，我們留給我們這一代的年輕人就是你好好做自己，你
22 想要變男、變女，喜歡男、喜歡女，只要喜歡，沒有什麼不可以。

23 猶太人和我們一樣有著悠久的歷史文化，摩西五經裡面詳細地記載猶太人
24 人的先祖，他們幾千年來就算流離在外成為俘虜，他們還是會傳講猶太人是
25 誰、猶太人從哪裡來，因為他們知道他們每一個人之所以在這個世界上，都
26 是因著上帝賦予他們獨特的使命，而這使命必須從認識自己是誰、自己是從
27 哪裡來，以至於雖然因著猶太人的身分被逼迫，他們還是勇敢地擁抱自己的
28 身分，並且能夠在世界上雖然亡國近兩千年，最後還能復國，並繼續地造福
29 世界，並且是培育最多諾貝爾獎得主的民族。猶太人很重視教育，他們給他
30 們小孩的觀念是你所做的事不只是为了圖利自己，而是在每件事情當中、在每
31 個發明當中要有利他，還有造福人群，以及修復世界的觀念。

32 我們回到第三個問題，我們要往哪裡去？這在於我們的選擇。很明顯地，
33 當國統綱領被終止後，我們 2,300 萬人就被迫地放棄我們中華民國的使命，
34 也就是遠離了當初國父建國的理想，我們自私地覺得說，我們臺灣自己好就
35 好，畢竟臺灣物產豐富，也夠養活我們自己，低薪就低薪。而執政黨也正把

1 臺灣帶向「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的地步，因為我們遠遠
2 地悖離了中華民國的使命。

3 美國建國歷史中，1620年102位新移民他們冒著生命危險遠渡重洋來到
4 美國這片土地，他們彼此定下了五月花號公約，這一船人的理想奠定了300
5 年後美國成為世界強權國家。

6 人因夢想而偉大，我們身為炎黃子孫的繼承人，我們被賦予下一世紀可
7 以帶領全人類更上一層樓的時刻，臺灣卻在這個時候不願意承認也不願意來
8 繼承我們先祖所遺留下來的中華文化，而是鼓吹臺灣意識、臺灣文化，完全
9 是落入自私短視的政客思維。

10 自由民主是世界的普世價值，臺灣深受這體制的祝福，在享受這體制的
11 同時，我們有義務將這祝福帶回孕育我們祖先的神州大地。已過的20年，
12 臺商將自己的經驗帶回對岸，促進了這二十年來對岸的經濟成長與改革開
13 放。接下來的20年，我們自以為傲的自由民主，難道沒有登陸的指望嗎？
14 相信這是全華人的期盼，也是最能造福全人類的重要使命。

15 所以，我最後要問：臺灣，你準備好了嗎？臺灣的政治家們，你們預備
16 行動了嗎？相信恢復國統綱領是走向中華民國使命的第一步。

17 謝謝大家。

18 主持人周志宏委員：

19 現在請行政院大陸委員會代表發言，時間5分鐘。

20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周鳴瑞副處長：

21 主席、各位學者專家、領銜人，大家好，陸委會的意見如下。

22 政府依據中華民國憲法、兩岸人民關係條例及其他相關法律處理兩岸事
23 務，致力維護臺海和平穩定現狀。中共從未正視中華民國存在的客觀事實，
24 長期以來也不放棄對臺使用武力，並對我持續進行統戰滲透與外交、軍事打
25 壓。去年1月2日，中共更提出「習五條」，探討一國兩制臺灣方案，並在
26 統一後施行，目的在於消滅我國家主權。

27 根據本會民調結果，近九成民眾不贊成一國兩制，並支持兩岸維持現狀，
28 以及臺灣前途應由2,300萬人民決定。蔡總統連任後，已向陸方提出「和平、
29 對等、民主、對話」，我們相信這才是兩岸重啟良性互動、長久穩定發展的
30 關鍵，也是兩岸人民拉近距離、互惠互利的唯一途徑。

31 以上報告。

32 主持人周志宏委員：

33 接下來，我們請出席者可以來提問並接受詢問跟答覆。不曉得在場所有
34 出席者有沒有要提問，或者是要請某一位來回答的？如果暫時沒有，剛剛姜
35 皇池教授好像還沒有充分表達，我們就請姜教授先繼續表達。

1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系姜皇池教授：

2 謝謝主席，我跟主席道歉、跟各位道歉，時間沒控制好。

3 我再來就第三個提出是不是一案一事項，其實我跟陳教授見解是一樣
4 的，就是說我認為提案人的提案裡面的包含事項，首先是國統綱領，國統綱
5 領裡面內容蠻多的，所以要投的時候，已經很難確定它是單一事項。即便我
6 們假設它單一事項，後面又說要恪遵四大原則，這裡有四個原則，其實不見
7 得每一個人大家都同意。從某個層面來講，我跟陳教授的想法比較像，這四
8 個其實都可以做單獨投票的議題，因為像我來講的話，我可能就不會贊成大
9 陸跟臺灣都是中華民國領土，假設有的人可能會這麼主張。有人認為我的臺
10 灣民主黨最大，其他政黨都應該在我之下，所以我不贊成應該放棄黨箴，我
11 的政黨目的就要消滅其他國家的時候，這也可以作為一個公投事項。所以，
12 從這個角度來看，這四個議題基本上都可以單獨作為事項，比較擔心這樣會
13 違反到公投法裡面規定第 9 條第 8 項公投內容必須一案一事項的規定。

14 再來，對於提出來本案跟第 16 條的關係，我跟陳教授想法還是蠻一致
15 的，至少就法律人來說的話，我的想法是認為公投法第 16 條規定，應該只
16 是指特殊情況之下的程序，而不是一般法律程序，所以只是說當國家遭受外
17 力威脅，使得我們國家主權有改變之虞的狀況，給予總統及行政院特別權限，
18 免去掉我們今天必須跑的一般公民投票連署程序，經由這個特殊的程序來發
19 動公民投票。換言之，性質上，那個是屬於公民投票特殊發動方式條款，它
20 不是總統跟行政院的專管事項，他們沒有專屬的管轄權。因此，我不認為這
21 個提案有違反公投法第 16 條。

22 謝謝。

23 主持人周志宏委員：

24 謝謝姜教授的說明。

25 不曉得在座今天出席的領銜人或者是其他專家學者，有沒有要進一步再
26 詢問或是表達的？請領銜人。

27 領銜人彭迦智先生：

28 領銜人做第一次的一個提問，問姜教授，就是有關四大原則的這個部分
29 一案一事項的疑慮，因為我們之前是擺在公投主文上面，如果這四大原則部
30 分我們就放在理由書？理由書事實上我也不是刻意放四大原則，就是我們將
31 國統綱領的條文全部列在上面就好了。因為事實上它是含在條文裡面，不是
32 我刻意要去提我發明了四大事項，並不是！因為我們是說要恢復國統綱領，
33 所以我們就在理由書上面完整地表述國統綱領內容就可以了，謝謝。

34 主持人周志宏委員：

35 我能不能確定一下，因為剛剛領銜人彭迦智先生有提到說，在原來提的

1 主文裡面，「在合憲、合法及戰略考量架構下」，剛剛你是不是一開始有提
2 到說，可以不列入？

3 領銜人彭迦智先生：

4 可以不列入。

5 主持人周志宏委員：

6 現在是進一步說明說，四大原則也可以不列入？

7 領銜人彭迦智先生：

8 對。

9 主持人周志宏委員：

10 這是你們的意見嘛？

11 領銜人彭迦智先生：

12 對，到時候我們會再作補正。

13 主持人周志宏委員：

14 好，我們就確認這一點真意，至少在這裡先做一個處理。

15 不曉得還有沒有其他要詢問的？如果沒有要進一步詢問的話，我們就結
16 束這一個程序，這次的聽證程序就到此結束。

17 接下來，我們會依行政程序法第 64 條第 4 項規定，本次聽證的紀錄指
18 定在 109 年 3 月 24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至 5 時在中央選舉委員會的閱覽
19 室供陳述或發問人閱覽，並簽名或蓋章，到時候就請提案領銜人以及在座各
20 位學者專家來確認一下紀錄的內容。

21 我們本次聽證程序就到這裡結束，謝謝各位的參加，謝謝。

22 司儀：

23 聽證程序終結，散會。

24 < 以下空白 >